

旅遊保險索償指南

索償部份		人身意外	醫療費用	行程延誤及 啟程誤點	取消及 縮短行程	遺失 個人錢財 及行李	行李延誤	行李損毀	個人責任	租車 自負金額
索償申請所需之證明文件										
1	請將索償表格於事發後之 30 天內郵寄至本公司									
2	證明旅程於香港出發及完成之文件，如登機證／電子機票／行程表／旅遊證件上之蓋印等					●				
3	香港身份證／出世紙*副本（*適用於 18 歲以下之受保人）									
4	醫療報告／收據／賬單／醫院收據之正本	●	●			●				
5	警署報案紀錄／口供紙／客運公司／航空公司發出的文件證明行李損失或損毀					●		●	●	
6	死亡證之正本（如有）	●								
7	由旅行社發出取消旅程之確認書、旅費訂金收據和可退回訂金之收據正本				●					
8	可供證明取消／縮短旅程原因之文件，如醫生證明書、陪審員或證人傳票等				●					
9	如導致取消旅程之事故涉及受保人以外的其他人士，請提供該人士與受保人關係的證明文件如結婚證書或出世紙				●					
10	航空公司或客運公司發出的文件證明延誤的原因及時數			●			●			
11	啟程誤點：額外交通費用之收據正本 遺失證件：額外交通及住宿費用收據之正本			●		●				
12	購物收據之正本					●		●		
13	補領旅遊證件或遺失物件之收據正本					●				
14	提款記錄及外幣兌換之收據					●				
15	證明物件損毀程度之相片							●		●
16	修理之報價單或維修商發出行李不能維修之證明							●		
17	租車收據之正本及租賃合約									●
18	自負額收據之正本									●
19	汽車意外事件報告正本及當地的警方報告									●
20	所有直接與第三者索償有關之文件								●	●

*** 此單張只供參考，本單張及保單如有歧異，在任何情況下概以保單為準。

*** 不同保單之保障項目各有不同，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。

*** 除上述文件外，本公司可能會要求閣下提供額外文件以批審索償。

如對索償程序有任何疑問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賠償服務熱線 2894 0660 查詢。